

入世后我国应对国外技术性贸易壁垒的对策研究

黄锦明

(江西财经大学国际经贸学院,江西 南昌 330013)

摘要 简述了技术贸易壁垒的种类及其兴起的原因,分析了我国产品出口碰“壁”受损的情况和原因,阐明了我国应对国外TBT的迫切性,并提出了我国政府和企业应对这种国外技术性壁垒的对策。

关键词 技术性贸易壁垒 WTO TBT协议 中国 对策

中图分类号 F746.7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7348(2003)07-050-02

1 技术壁垒:贸易保护主义的杀手铜

技术性贸易壁垒 (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简称TBT)是指一国以维护国家安全,保障人类健康和安,保护生态环境、防止欺诈行为、保证产品质量为由,采取一些强制性或非强制性的技术性措施,这些措施成为其他国家商品和服务自由进入该国市场的障碍。TBT是个体系,由5个子系统组成:①技术法规、技术标准与合格评定程序。技术法规是必须强制执行的有关产品特性或其相关工艺和生产方法。许多强制性标准也是技术法规的组成部分,也有一些是审查程序上的要求。技术标准是经公认机构批准的、非强制执行的、供通用或重复使用的产品特性或相关工艺和生产方法的规则、指南文件。合格评定程序是可直接或间接用于确定是否满足技术法规或标准有关要求的程序。一般由认证、认可和相互承认组成,影响较大的是第三方认证。②产品检疫、检验制度与措施。指为保护人类、动植物生命或健康而采取的动植物卫生检疫和食品、农产品、药品等产品的卫生安全检测措施,以及生产加工工艺、过程和加工设备的卫生安全规定。有些国家还对加工周围环境条件进行规定。③包装和标签规定。许多国家对商品包装材料、容器的材质、种类、消毒情况、外形

尺寸和产地等提出要求。同时对产品标签和标志提供的信息内容和表示方法,作出了规定。④信息技术壁垒。包括计量单位要求,条形码方面的规定,最重要的是与信息技术迅速发展联系密切的商务模式——电子商务。电子商务将是21世纪国际贸易的主要形态。国际企业不使用电子商务将很难进入国际市场。⑤绿色壁垒(环保壁垒):指那些为了保护环境而直接或间接采取的限制甚至禁止贸易的措施,主要包括国际和区域性的环保公约、国别环保法规和标准、ISO14000环境管理体系和环境标志等自愿性措施、生产和加工方法及环境成本内在化要求等。目前已有50多个国家或地区颁布了各自的环境标志图形。

这些技术性贸易措施的存在有一定的合理性。首先,由于各国技术发展水平不同,生活习惯不同,因此对产品的技术要求也会有所不同。其次,为保护人类动植物的生命或健康所必须的措施是WTO的一般例外,免除WTO的约束责任。由于合理合法的技术要求和蓄意设置的限制进口的技术壁垒很难区分,因而贸易保护主义者就常常给技术壁垒披上合理合法的外衣。

技术性贸易壁垒兴起的原因是:①经过GATT和WTO的努力,关税和数量限制措施被大幅削减并被约束后,进口国转向了技术

壁垒。②技术贸易和技术密集型产品在国际贸易中的份额上升,各国尤其是发达国家重视此类贸易在本国国际收支中的作用,期望通过技术壁垒限制进口,改善贸易收支。③消费者、顾客、尤其是发达富裕国家的消费者对产品的质量和安全性有了更严格的要求。④技术壁垒内在特点:形式灵活,更新快,隐蔽性强,内容广泛,名义上合法。

虽然,WTO《技术性贸易壁垒协议(Agreement on Technical Barriers to Trade)简称TBT协议》框架下各国国内标准有趋同的趋势,即向国际标准靠拢。TBT协议要求成员采用国际标准和认证制度,要求成员制定和实施的技术法规及标准不致给国际贸易造成不必要的障碍。但协议的例外条款规定,由于基本气候条件、地理因素、或基本技术问题等因素而难以达到国际标准的,成员可自行制定国内标准。另一项例外条款规定,成员为达到国家安全、人类和动植物的生命和健康等合理目标可自行制定和实施技术法规和标准,但不能在不同成员间实行歧视,给国际贸易带来不必要的障碍。WTO《实施卫生与动植物检疫措施的协议》规定,成员可制定和实施比国际标准更严格的卫生与检疫措施。这就难免为技术壁垒开了绿灯。

TBT协议只是规范目前的技术性贸易壁垒,但随着技术的发展和环保要求的提高,

收稿日期:2002-11-25

以及贸易保护主义的压力抬头,技术性壁垒将会花样翻新,以逃避约束。世界所有国家(包括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出口都受到了技术壁垒的阻碍,技术壁垒引起的贸易摩擦日益增多。

目前,许多国际标准是发达国家的国家标准或大企业标准转化而来,充分反映了发达国家及其企业的利益。发展中国家国际标准化水平低,技术创新能力有限,因而短期内难以达到发达国家标准为主体的国际标准化体系。发展中国家碰“壁”的现状和前景比发达国家要严峻得多。

2 我国产品出口频频遭受外国技术壁垒的原因

技术壁垒成为我国产品出口发达国家的第一大非关税障碍。我国农产品、食品、机电产品、纺织品服装、医药服装、医药产品、玩具的出口深受技术壁垒的负面影响。欧盟技术壁垒对我国出口现实与潜在的影响超过450亿美元,占年出口额的25%以上,我国的机电产品,如收音机、电视机、灯具的出口都居世界第一位,而且主要销往欧美、日本等国,而这些国家(集团)的环保法规和认证制度使我国机电产品的出口更加困难。1992年我国机电产品出口有80亿美元受到国外技术壁垒的影响,1998年上升到200亿美元。我国许多电器产品就是由于没有获得美国UL认证而进入不了美国市场。欧盟提高了农产品农药残留量最高允许含量的标准,欧盟对从中国进口的茶叶和农产品检测结果显示,农药残留量超标呈逐年上升趋势。若不采取措施,中国茶叶和部分产品将被迫退出欧盟市场。只有达到A级绿色食品标准才能进入欧盟市场。我国从1987年以来,每年被美国海关扣留的食品批次中,25%左右是由于标签不符合“美国食品标签法”的规定,另有约8%的批次是因使用了未经FDA认可的添加剂。在纺织品和服装方面,从1994年起,欧盟的成员国,如德国、法国、荷兰等国禁止使用18种偶氮染料,并对进口服装附件进行了严格规定,使我国纺织品出口每年就有近30亿美元受到影响。在产品的卫生检疫方面,1996年8月1日,欧盟以不符合其卫生检疫标准为由,禁止我国冻鸡和部分水产品进入其市场,至今尚未解禁,每年损失达数亿美元。在产品包装方面,美、加、欧盟等相继以天牛虫问题为由,禁止我国所有未经熏蒸

处理的木制包装进入其境内,增加包装成本20%,影响我国对上述地区出口总额的比例达1/3强。1999年12月7日,欧盟正式颁布1999/815/EC指令,将直接影响我国每年4亿美元的对欧盟的玩具出口。美国等发达国家也正着手制定法令,对PVC玩具加以限制,而我国玩具近一半出口美国,其中含PVC的玩具至少有10亿美元。

中国产品出口屡遭国外技术壁垒阻击的原因主要是:①发达国家的经济技术发展水平、生活消费水平远高于中国,社会环保呼声日益高涨,导致这些国家推出更高更严格的技术标准和环境标准,中国企业和产品难以企及。②中国技术投入和环保投入少。消费者对产品和服务的质量、安全性和环保性要求没有发达国家消费者那么苛刻。受市场需求和研发能力的限制,企业没有必要也没有能力研制出技术要求和环保要求都很高的产品和服务。③中国出口企业对国外技术壁垒及其变化了解不够,因而难以及时做出适应性调整。④中国出口快速增长,贸易保护主义在欧美、日本、韩国等国家不时兴起,为保护国内企业、市场和就业,这些国家频频动用技术壁垒限制中国出口。⑤入世前中国不能要求WTO成员遵守TBT协议和动植物检疫协议,即使这些国家违反WTO规则,中国也不能向WTO争端解决机制投诉。这样助长了这些国家随意动用TBT。

入世的好处在于中国可要求其他成员遵守WTO规范,向WTO投诉有关国家使用技术壁垒的行为。但入世并不能自动消除中国产品出口的碰“壁”问题,因为中国与发达国家的技术差距、环保差距、消费水平差距在短期内难以删除,国外限制中国出口的贸易保护做法也不会停止。

3 入世后我国应对外国技术性贸易壁垒的对策

3.1 政府对策

(1)组建技术性贸易壁垒专门研究机构,加强对外国技术壁垒体系的研究和跟踪,认真总结国内外企业突破技术壁垒的经验与教训,根据市场和产品特点来寻求打破外国技术壁垒的对策。

(2)加强宣传和教育工作,培养全社会的环保意识和环境竞争意识。

(3)建立“绿色银行”或“绿色基金”,为绿色产品和绿色产业的开发与出口提供专

项贷款和信贷担保,提高绿色产业在出口产业结构中的比重。建立和实行我国的环境标志,按照WTO/TBT协议的要求,对我国现行的技术法规、技术标准和合格评定程序进行全面清理,以国际标准和认证制度为基准,制定、修改我国的技术法规、标准和合格评定程序,加强检疫检验制度和程序,强化环保法规,推动电子商务的发展,为我国出口企业设置国际标准的“栅栏”。

(4)采用国际标准和积极承担ISO、IEC等国际标准化组织的国际标准领导和起草工作,以保证国际标准充分体现本国利益,或将国内标准纳入国际标准,积极倡导在世界范围内采用,从而最大限度地控制国际标准,这是美国、欧盟、日本等发达国家占领和保护市场的共同做法。我们不能仅满足于采用他们已制定的标准,而应积极参加各类国际标准化组织的活动,争取承担国际标准起草工作,使国际标准尽量反映我国的意见和要求,特别是争取把具有中国国情特点的文化、传统、工艺品、名品等纳入国际标准,将我国在国际上处于领先地位的科研成果及重大的技术变化及时转化为技术标准,并推荐制定为国际标准,在国际贸易中采用,使其得到更大的发展。

(5)利用WTO及其TBT协议的例外条款以及《实施卫生与动植物检疫措施协议》的规定,制定和实施我国的技术壁垒体系。①在涉及国家安全、卫生、健康、环保等诸方面制定和实施有关技术法规、标准、检疫检验制度和环保法规,把未达到要求的外国产品拒于国门之外。②根据我国的民族、人文、资源、气候、地理、基本技术及发展中国家地位等特点,提出难以适用国际标准的产品技术范围,而自行制定有关产品的国内标准,保护本国产业和市场。③制定我国的商品包装、标签、标志制度,并适时修改。这是许多国家惯用的技术壁垒,因为商品包装、标签、标志并没有统一的国际标准,各个国家都是自行规定,并经常更改,也不算违法违规,使出口国防不胜防。我国只有食品、化妆品、服装、玩具、计算机等10来种产品有此类规定,需要加强。

(6)继续实施科教兴国战略并建立国家创新体系,赶超世界的先进科技,提高全民族的科学文化教育水平和素质,促进我国的科技进步和企业的技术创新,使我国标准建立在更高的技术水平基础上。

科技强警与警察体制的创新

董少平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公安学院,湖北 武汉 430073)

摘要 科技强警与警察体制的创新是当今第四次警务革命的基本内容之一,结合世界各国警察对第四次警务革命的反思及中国的具体实际,提出科技强警是警务革命的内在要求,警察体制的创新则是警务革命的精神实质的体现,两者互为依托,共同体现了警务革命的价值蕴含。

关键词 科技强警 体制创新 警务革命

中图分类号 D63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1-7348(2003)07-052-02

1 科技强警的主要措施

科技强警是科教兴国在公安工作中的具体表现,它是我国目前公安工作改革的一个基本价值取向。中国加入世贸组织,使中国在与世界的交往中更加注重与世界接轨,公安领域也不例外。特别是“9·11”事件以

后,世界各国开始加强了对国际恐怖组织的打击力度。与此同时,各国政府也开始在求同存异的基础上寻求国际间的合作,共同打击恐怖主义。在这种背景下,警察在打击国际恐怖主义活动中担当了极其重要的角色,科技武装警察也重新提上了议事日程,尽管在第四次警务革命中,人们开始对传统的重

警务装备现代化理念提出了质疑,但面对当今日益猖獗的国际恐怖主义,各国政府又重新开始审视第四次警务革命中的一些思想和理念,强化警察的科技含量,加强警察的快速反应能力和作战能力,更好地打击恐怖主义犯罪,成为人们普遍的共识。目前,各国在治安管理和打击犯罪中普遍重视现代警

(7)设立WTO/TBT咨询机构,及时全面地搜集WTO成员技术性贸易措施、技术壁垒信息和各种国际标准化机构的技术标准信息,向国内企业提供咨询服务,以便做出适应性调整。同时及时全面地向WTO其他成员和国内企业发布中国的技术标准信息,以便其采用。企业获取此类信息可获得商业利益,因此政府可向企业提供有偿服务,解决资金问题。

(8)聘请国外高层贸易和技术专家来华,就WTO规则、特定国家(集团)的经贸政策、技术性贸易壁垒问题举办专题培训和研讨会,培训政府和企业管理人员。

(9)当国外违反WTO规则,对我国产品出口实施技术壁垒时,我国可向WTO争端解决机制投诉,寻求公平合理解决。另外WTO/TBT协议和《实施卫生与动植物检疫措施协议》都给予了发展中国家特殊待遇。中国要充分利用这些特殊待遇。

(10)要把握好外资准入关。近几年来发达国家在产业升级过程中,把许多能耗大、污

染重的夕阳产业不断转移到我国,对我国生态环境造成了严重不良影响,也给我国企业实施ISO14000带来不利因素。因此,我们在引进外资时,要防止发达国家的“污染转移”。

3.2 企业对策

(1)向我国政府WTO/TBT咨询机构和其他渠道全面了解,不断追踪国际标准、外国技术法规、包装标签标志规定、认证制度、环保法规、信息技术及其变化,以便做出生产经营销售的适应性调整。

(2)实行国际标准化战略,积极推广使用国际标准,按国际标准生产,杜绝无标生产,打击假冒产品。

(3)在研究开发时就考虑国际标准化,使自己研制的新产品和新技术与国际标准具有互联性、兼容性。

(4)加大科技创新投入,增强技术创新能力,提高企业的技术水平。

(5)加大环保投入,大力发展绿色环保产业,走绿色贸易之路,不断开发绿色产品,以突破发达国家的环保壁垒(绿色壁垒)。

(6)培养国际标准化人才,设立企业标准化部门。尤其要加强ISO9000、ISO14000和欧美发达国家(集团)所要求的质量、安全、环境认证,以领取国际市场通行证。

(7)应积极参加国际标准化机构的国际标准制定修订活动,将企业自创的技术标准转化为国际标准,使其在世界范围推广使用,从而占领国际市场,使自己的产品和技术得到更大的发展。

(8)面临国外技术壁垒时,应通过政府渠道向WTO投诉,通过WTO争端解决机制获得公平合理解决。

(9)大力开发和使用电子商务,用高科技和信息技术完善企业经营手段。

参考文献

- 1 彭红斌.技术壁垒:贸易保护主义的新策略[J].理论前沿,2001(11)
- 2 夏友富.技术性贸易壁垒体系与当代国际贸易[J].中国工业经济,2001(5)

(责任编辑 胡俊健)

收稿日期:2002-12-30